



回歸20年勞工社福重點政策

項目	實施年份	內容
最低工資	2011年5月1日	最初實施時，最低工資水平為時薪28元，並會作兩年一檢，今年5月1日起，最低工資由每小時32.5元調升至每小時34.5元。
訂立貧窮線	2013年9月	扶貧委員會高峰會上，政府公布採用「相對貧窮」概念，以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訂立全港首條官方貧窮線；經政策介入後，2015年貧窮人口為97萬，貧窮率是14.2%。
長者生活津貼	2013年4月開始發放	長者生活津貼對象為香港65歲或以上的永久性居民長者，申請人需要簡單入息及資產申報，幫助有經濟需要長者，每月可領取2565元；為回應退休保障，政府於2017年施政報告，提出高齡長生津，於綜援及長生津之間再設多一層保障，讓長者每月可領三千多元。
「兩元」乘車優惠	2012年6月28日起陸續推行	讓長者和合資格殘疾人士，可以每程2元的優惠票價，乘搭指定公共交通工具及服務，從而鼓勵他們融入社區，建立關愛共融的社會，約130萬人受惠。
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	2016年5月	發放約6億3550萬元的津貼，三萬多個家庭受惠，今年中檢討成效。



「既然一個這麼困難的議題（退休保障），十八年來都沒有人做過，這屆政府願意拿這個議題出來討論，當然是有這個承擔，如果不是我們很容易就拖過去了。」

時任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
(2015年12月22日)

致力扶貧 先訂低資 續商標時 政府排萬難保障基層勞工

最低工資、貧窮線、長者生活津貼；回歸20年來，特區政府不斷改善本港貧窮情況，推措施協助基層勞工，保障市民生活。勞工最關注的兩大議題，最低工資水平終於在2011年正式生效，最初為時薪28元，今年五月一日新工資水平升至34.5元；標準工時議題則隨著標準工時委員會於2013年4月成立，進入新階段，委員會負責考慮本港應否制定法定標準工時制度或其他方案，委員會的建議最終在今年初提交政府。



勇創輝煌

大公報記者 張月琪

就應否立法制定最低工資水平，勞方與資方存在很大分歧，更有說法指，最低工資一旦落實，將引起失業、結業潮等連鎖反應，但這些情況最後並未如期出現。2006年3月，勞工顧問委員會僱主代表提出方案，建議以約章機制代替最低工資立法，並將違約僱主列入黑名單予以譴責，政府接納並推出了「工資保障運動」。

活動推出兩年但並無效果，2008年政府宣布終止「工資保障運動」，並成立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對相關的機制及立法向政府提出意見。自由黨立法會議員張宇人當時曾提出「時薪20元」，引起很大爭議。工會方面則要求法定最低工資必須能照顧僱員的基本生活需要，建議時薪訂在33元的水平。

2011首推最低時薪28元

最低工資委員會於2009年3月底召開首次會議，當時有工會提出最低工資水平應為33元，有工會倡議30元左右，但商界強烈反對，有中小企團體建議23.4元。委員會討論的最後一個月，勞資雙方討論差距大幅收窄，由28至30元縮窄為28至29元拉鋸。《最低工資條例》最終在2011年5月1日正式實施，首個最低工資水平定於時薪28元。最低工資委員會須每兩年就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至少作出建議報告一次，及後的工資水平分別為30元、32.5元，至現時為34.5元。

除了最低工資，本港推動標準工時亦邁

進一步。因應社會對僱員工時太長的關注，政府於2012年11月公布《標準工時政策研究報告》，提供一個堅實及客觀的基礎，讓社會各界就標準工時議題進一步討論。為跟進報告，政府於2013年成立標準工時委員會，負責促進公眾對這複雜課題的認識和深入討論，並向政府就處理本港工時情況提供意見，包括應否考慮制定法定標準工時制度或其他方案。

標時商三年仍存分歧

標準工時委員會討論近三年，惟勞資雙方分歧一直未有收窄，勞方委員更一度退出標準工時委員會，並另外收集勞工界意見，撰寫勞方的標準工時報告。

委員只剩餘資方代表的標準工時委員會，於2017年1月27日向行政長官提交報告，提出四項主要建議，包括以立法方式規定僱主與工資較低基層僱員訂立書面僱傭合約，加強保障基層僱員。委員會主席梁智鴻稱，委員會根據收集到的數據和意見，包括勞工界直接提交行政長官的立法諮詢報告，審慎討論，作出平衡，提出以立法方式，規定僱主與工資較低基層僱員訂立書面僱傭合約。

行政長官梁振英表示，政府會通盤考慮報告和社會各界意見，致力在現屆政府任期內訂定適合香港社會和經濟情況的工時政策方向。



◀回歸20年來，特區政府不斷改善本港貧窮情況，保障市民生活



▶特區政府多年來積極解決貧窮問題，2013年更破天荒制定「貧窮線」，剖析本港貧窮情況



制定「貧窮線」推低津惠2.8萬家庭

特區政府於回歸20年來，積極解決貧窮問題，2013年更破天荒制定「貧窮線」，剖析本港貧窮情況。若計算現金福利收入，本港2012年貧窮人口為102萬，貧窮率15.2%；2015年貧窮人口跌至97.2萬，貧窮率降至14.3%。透過分析貧窮情況，政府發現許多有兒童的在職家庭處於貧窮水平，遂推出「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逾2.8萬個家庭受惠。

貧窮人口逐年遞減

2013年9月28日，香港特區政府首次為香港制定「貧窮線」，並將「主線」定為家庭入息中位數的50%。根據

2012年底數字估算，本港共有131萬貧窮人口，貧窮率為19.6%。若計算綜援等現金福利收入後，貧窮人口將降至102萬，貧窮率亦減少4.4個百分點至15.2%。

時任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形容，官方的「貧窮線」為政府了解貧窮情況，制定政策和審視扶貧政策的成效，提供了客觀及科學化的基礎。「貧窮線」分析對政府《施政報告》所提出的扶貧藍圖起了關鍵作用，其中一項重要扶貧措施是低津，其設計及安排亦以「貧窮線」的分析為依據。

「如果說制定「貧窮線」是破天荒的舉措，推出「低收入在職家庭津

貼」就突顯了本屆政府的破格思維」，林鄭月娥當時說。事實上，政府扶貧措施奏效，全港2015年貧窮人口錄得97.2萬，持續第三年低於100萬，貧窮率維持於有紀錄七年來的低位14.3%。

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於2016年正式推出，計劃共批出逾3.79億元，受惠家庭逾2.8萬個，低津向沒有領取綜援，特別是有兒童的在職家庭提供財政支援，向每一位獲批津貼家庭的合資格兒童或青少年發放兒童津貼每人每月800元，不設人數上限，以協助增加兒童的上游動力。截至2016年12月底，低津累計批核逾3.2萬宗申請，超過十萬人受惠。

長者生活津貼三級制

民間團體多年來爭取全民退休保障，回歸後政府積極回應，考慮到政府長遠負擔及公平問題，政府建議實施有經濟審查的高額長者生活津貼，令現時的長者生活保障分為三層，餘下兩層則為長者生活津貼及年滿70歲便可領取的「生果金」。

簡單申報便可領取

多年來，一些團體及政黨人士爭取設立全民退休保障制度，直到2012年，政府在現行高齡津貼（又稱「生果金」）計劃的基礎上，增設「長者生活津貼」。長者生活津貼簡稱「長生津」，是政府作為《全民退休保障計劃》過渡期

設立的一項福利金，支援生活上有經濟需要的長者。申請人需要簡單入息及資產申報，便可每月領取2565元。

民間團體過去不斷爭取全民退休保障，本屆政府於任期內就退休保障進行研究及諮詢，惟政府研究後認為，考慮到長遠財政及公平問題，並不建議落實全民退保，反建議於現有保障後再增一層「高齡長生津」，令資產不多於14.4萬元的單身長者，每月可領取3435元；同時，長生津的入息限額則由22.5萬元上調至32.9萬元。連同綜援及不設經濟審查的「高齡津貼」和「傷殘津貼」，社會保障支柱在首年將覆蓋約91萬名或74%的長者。



◀政府建議實施有經濟審查的高額長者生活津貼，令現時的長者生活保障分為三層